

#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道瀛富国际建材家居采购中心“10·12”火灾事故调查报告

2024年10月12日23时09分许，花都区新华街瀛富国际建材家居采购中心D区发生火灾，火灾烧毁烧损D区所在建筑及建筑内商铺经营的五金机电、建材装修等材料物品，无人员伤亡。

根据国务院《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国办发〔2017〕87号）、《广州市深化消防执法改革若干措施》（穗厅字〔2021〕4号）等有关文件规定要求，花都区政府成立了新华街瀛富国际建材家居采购中心“10·12”火灾事故调查组。调查组通过现场勘验、调查取证和综合分析，查明了事故发生的经过、原因，分清了事故责任，并在此基础上提出对相关责任人员的处理建议和下一步防范措施。事故调查情况如下：

## 一、起火建筑及场所基本情况

火灾位置位于花都区新华街莲塘村二村经济社三东大道以南的瀛富国际建材家居采购中心D区，由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运营管理。D区内共有8栋主体为砖墙加铁皮顶的单层构筑物，占地总面积约9300平方米。经查，所在区域于1998年12月3日取得原花都市国土房产管理局出具的《关于新华镇莲塘村二村经济社申请使用本社土地作明华五金电器配件厂建设用地（自留用地）的批复》（花国房地批字〔1998〕\*\*\*号），该地块和建筑无其他相关用地及建设审批手续。

## 二、事故相关单位及人员的基本情况

## （一）事故相关单位

1、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4MA5\*\*\*\*\*；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地址：广州市花都区\*\*\*\*\*十九队 29 号；法定代表人：刘\*\*；注册日期：20\*\*年\*\*月\*\*日；经营范围：酒店管理；广告制作；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房地产咨询；五金产品批发；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住宿服务。为瀛富国际建材家居采购中心的经营管理单位。

2、广州市腾\*\*\*\*具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地址：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三东大道\*\*\*\*\*瀛富国际建材家居采购中心内 D 区 D039、D040 商铺；法定代表人：黄\*\*；注册资本：\*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年\*\*月\*\*日；经营范围：建材、装饰材料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五金零售。为此次火灾事故的起火单位。

## （二）事故相关人员

1、刘\*\*，男，身份证号：440121\*\*\*\*\*，户籍地址：广州市花都区\*\*\*\*\*三队四巷 1 号，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的消防安全责任人。

2、丘\*\*，男，身份证号：440229\*\*\*\*\*，户籍地址：广东省翁源县\*\*\*\*\*新组 16 号，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物业主管，负责消防安全管理，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的消

防安全管理人。

3、黄\*\*，男，身份证号：440111\*\*\*\*\*，户籍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二巷 9 号，广州市腾\*\*\*\*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公司全面工作。黄\*\*及其配偶先后于 2018 年和 2020 年向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租下 D037、D038、D039、D040 和 D046、D047 六个铺面。

### 三、事故发生及处置情况

2024 年 10 月 12 日 23 时 09 分许，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花都区瀛富国际建材家居采购中心 D 区发生火灾警情，随即调派消防救援力量赶赴现场处置。23 时 22 分消防力量到达现场开展事故救援工作。接报发生火灾后，花都区委、区政府对灾情高度重视，调集和指挥相关部门赶赴现场参加灾害救援行动，并组织开展灾害现场善后工作。13 日凌晨明火被扑灭。

### 四、事故原因分析

#### （一）起火原因

通过现场勘验、询问调查、视频监控和技术鉴定等环节，排除了雷击、人为纵火、遗留火种起火原因。经综合认定：起火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2 日 22 时 40 分许；起火部位为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瀛富国际建材家居采购中心 D 区 D038 铺广州市腾\*\*\*\*具有限公司，起火点为 D038 铺内距离 D037 铺北门约 11 米，距离 D038 铺西侧约 0.4 米位置电气线路；起火原因为电气线路故障引燃附近可燃物所致。

## （二）事故灾害成因分析

1、用电安全制度未落实，安全隐患未及时消除。火灾发生当晚，黄\*\*离店时未关闭总闸；黄\*\*本人反映，店内部分电动工具功率超过三千瓦，试机时总开关经常跳闸，但未及时对线路安全进行排查管护，采购中心日常也未对用电线路安全进行有效排查管护，未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2、违法建设致使建筑基本安全得不到有效保证。着火建筑仅取得所在地块《关于新华镇莲塘村二村经济社申请使用本社土地作明华五金电器配件厂建设用地（自留用地）的批复》（花国房地批字〔1998〕\*\*\*号），未依法办理其他相关用地及建设审批手续。该建筑为砖墙加铁皮搭建的单层构筑物，建筑设计及建设过程未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内部间隔为铁皮及木质板材等，顶棚下方贯通，对火势蔓延起不到有效阻隔；外部之间的通道被搭建的顶棚连通覆盖，阻碍了高温烟气的消散，加速了火势的蔓延。

3、安全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未能及时有效应对初起火灾。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火灾发生时该市场的管理运营主体，将不符合安全条件的场所租赁给其他经营者使用，提供了火灾发生的客观条件；日常安全管理不到位，未组织有效的安全隐患排查和消除安全隐患，忽视场所基础的安全条件，安全管理流于形式；缺乏火灾预警设施，对消火栓等既有消防设施管理维护不到位；火灾发生初期，因消火栓水压不足，现场工作人员未能利用固定消防设施实施有效的灭火，导致火势迅速蔓延扩大。

4、市场运营企业及商铺经营者消防安全意识淡薄。市场出租方与承租方在明知存在安全隐患的前提下，集中存储经营大量五金、塑料、木材、油漆等易燃可燃建筑装修装饰材料，整个场所火灾荷载大，其中灾后现场抽样红色油漆闭口杯闪点<60℃，属危险化学品。大多数商铺经营者欠缺安全意识，普遍存在违规摆放货物占道经营、电动自行车乱停放等问题。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未按照规定编制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对存储经营物品及场所的火灾风险防范欠缺有效措施。

## 五、有关单位责任和处理建议

### （一）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发生火灾的区域未办理过相关用地、建设等手续，起火建筑未依法依规进行建设。消防安全责任人和消防安全管理人的消防安全意识淡薄，消火栓系统、疏散指示标志等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导致发生火灾时未能对初起火灾进行有效控制。未按要求开展防火检查并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对经营商铺内电气线路私拉乱接、使用大功率用电设备、电气线路未套管敷设等问题缺乏有效管理。日常突发事件演练针对性不强，消防安全人员的培训不到位，应对火灾缺乏足够的经验和有效措施。建议对其违法问题由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牵头按职责规定依法处理，由新华街具体配合。

### （二）广州市腾\*\*\*\*具有限公司。

广州市腾\*\*\*\*具有限公司经营使用的店铺位于违法建设的

建筑内，火灾发生后火势迅速蔓延至相邻商铺。存在用电安全制度未落实，安全隐患未及时消除的问题。建议由新华街对其违反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行为依法处理。

### **(三) 其他建议。**

对其他过火商铺存在违规摆放货物占用通道间距、电动自行车乱停放等问题，建议由新华街依法处理。

对广州市瀛富国际建材家居采购中心因历史遗留问题形成的消防安全隐患，建议由区政府实施挂牌督办，各相关职能部门及新华街共同推动隐患整改。

## **六、有关人员的责任和处理建议**

**(一) 刘\*\*。**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未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导致经营管理的场所内存在大量违建和安全隐患，对事故负有责任，建议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二) 丘\*\*。**广州市瀛\*\*\*\*\*管理有限公司的消防安全管理人，未有效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导致经营管理的场所内存在大量消防安全隐患，对事故负有责任，建议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三) 黄\*\*。**广州市腾\*\*\*\*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发现电气线路安全隐患后，仍未对店铺内的电路设施实施有效管护，在发生火灾当天店铺停止营业后，未对店铺内的电气线路进行断电，间接导致火灾发生，对事故负有责任，建议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四) 其他建议。**对在事故调查中发现的违法建设方面的问题

题，建议由新华街党工委研究处理。

## 七、事故防范措施建议

为深刻吸取火灾事故教训，举一反三，我区应迅速采取措施，开展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改工作，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

**(一)进一步压实各方消防安全责任。**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社会单位要切实履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强化火灾隐患自查自纠，在经济发展中守牢安全底线。各行业主管部门和各镇街按照“三管三必须”的要求强化落实行业监管和属地监管责任，及时整改消防安全隐患问题，规范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完善建筑消防设施，提高火灾防御能力。

**(二)深入推动火灾隐患精准治理。**结合此次火灾存在问题，区商务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各镇街应切实摸清掌握辖区内专业批发市场和商场的安全情况，依法督促相关企业严格履行安全主体责任；提升市场管理人员隐患排查和应急处置能力水平；加强对可燃、易燃货物的安全风险的防范；对电气线路进行全面检查，及时升级改造老旧电气线路，确保隐患问题整改，杜绝此类场所发生有影响的火灾。

**(三)妥善处理影响安全的违建问题。**此次火灾暴露出违法建设从源头上严重影响了场所的消防安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各镇街要系统整治，切实加强对违法用地、违法建设的执法力度，特别是针对专业批发市

场和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的乱搭乱建影响消防安全的问题要引起高度重视。要抓住我区村镇工业集聚区升级改造契机，妥善解决一批历史遗留的违法问题，要切实担负起建筑安全的源头管理责任。

**（四）加强社会消防安全宣传培训。**深入开展消防安全“五进”宣传活动，充分运用典型案例加强警示教育，加大对全区社会单位、群众消防法律法规和应急避险知识的宣传普及，提升全民消防安全意识。发动社会单位组织开展火灾隐患辨识能力培训和应急疏散演练，提高全社会火灾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广泛营造“人人学消防、人人懂消防”宣传氛围，全面提升我区群众火灾防范意识和水平。

花都区新华街“10·12”火灾事故调查组  
2025年3月27日